**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表**

**（2019年度）**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安徽康明斯动力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40100598671588L |
| **法定代表人** | 安进 | **联系方式** | 15955102124 |
|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 柴油发动机及其零部件开发、设计、测试、制造、推广、销售，并提供相关的售后零部件及售后服务。柴油发动机，中型 |
| **企业地址** | 合肥市经开区云谷路1218号 |
| **企业网站****（**提供网址**）** | / |
|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 COD、BOD5、氨氮、总磷、颗粒物、NOx、甲苯、二甲苯、VOCs |
| **排放方式** | 废水间接排放、废气分为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 |
|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 废气排放口5个，分别是涂装废气排放口1个，在厂房东侧，固废站旁边；烘干废气排放口2个，在机加车间屋顶；热试台架废气排放口1个、在厂房东侧，污水站旁；研发废气排放口1个，在厂房东侧，冷却水塔旁。污水总排口1个，厂房北侧。 |
| **排放浓度** | 颗粒物2.9mg/L，NOx21.4 mg/L，甲苯0.044 mg/L，二甲苯14.8 mg/L，COD12 mg/L，BOD5 3.0 mg/L，氨氮2.9 mg/L，总磷0.12 mg/L  |
| **排放总量** | COD2.37吨，BOD5 0.59吨，氨氮0.572吨，总磷0.0236吨，颗粒物0.973吨、NOx2.163吨、甲苯0.235吨、二甲苯0.272吨，VOCs0.38吨 |
| **超标情况** | 无 |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6- 201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核定的排放总量** | COD 17.17吨、氨氮（NH3-N）1.041吨、总磷（以P计）0.1821吨、总氮（以N计）3.643吨、挥发性有机物38.57吨、氮氧化物3.047吨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情况** | 废气处理设施：（1）喷漆废气采用水旋式喷漆室+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由一根26米高排气筒排放。（2）烘干室废气采用两套燃烧方式+由两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3）热试台架废气经过尾气净化处理装置处理，共用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4）研发台架废气经过尾气净化处理装置处理，共用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厂区现有一座污水处理站，位于联合厂房东侧，处理规模为6m3/h，处理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其中混合污水生化处理能力：6m3/h；有机膜预处理系统能力为1m3/h，有机膜处理能力为1m3/h，微电解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3m3/h；混絮凝沉淀气浮系统处理能力：5m3/h，中水回用系统处理能力约6m3/h，处理后的污水排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 **防治污染设施的运行情况** | 正常运行，无故障。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 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美国纳威司达公司合资生产柴油机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函 皖环函[2014]9452019年11月18日合肥市生态环境局环建审[2019]50号文同意2.7CTI高性能柴油机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 |
| **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无 |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提供备案编号即可**）** | 2015年5月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15年5月在合肥市环保局经开区分局备案，备案号是340106-2015-002-L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2019年10月25日已完成排污许可申领工作，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40100598671588L001V。 |